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晋政办发〔2022〕11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支持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

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是提升制造业产品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为加速我省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发展，积极打造产品先进、优势突出、配套完善、链条高端的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基地，培育我省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引擎、新亮点，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着力攻关一批煤系高岭土材料尖端技术和产品、抢占国际领先地位，突破一批关键工艺和专用装备、增强自主可控能力，实施一批重大工程和项目、打造大规模产业化基地，推进煤系高岭土由“低效、低值、分散利用”向“高效、高值、规模利用”转变，全面推动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发展目标

推动全省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发展规模和质量进一步提高，高附加值新材料产品供给能力大幅提升，产业基础和链条延伸能力不断增强，力争 2025 年形成晋北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基地，培育 3 家以上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的行业龙头企业，完善具有比较优势的特色产业链条，突破一批关键核心和共性技术，建立一批行业标准，探明一批矿产资源。

三、重点任务

（一）增强煤系高岭土勘探能力

1. 加快矿产资源调查工作。进一步调整勘查重点和优化工作布局，加强大同—平朔煤田、河东煤田、宁武—静乐煤田、沁水煤田的勘探工作。积极加快全省高岭土矿产资源调查工作，摸清储量底数，明确开发靶区。按煤系高岭土矿产资源的不同品位，分类开采，梯级利用。（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

2. 积极推进验收评价工作。围绕重要成矿区带开展矿产资

源调查评价,加快朔州怀仁市、忻州保德县等4处矿区查明资源储量,为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发展奠定原料供应基础。(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

(二)提高煤系高岭土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3. 加快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按照“横向成群、纵向成链”的发展思路,着力在强龙头、补缺项、延链条上下功夫。充分利用山西煤系高岭土资源优势,通过招商引资或并购、重组等方式,加快引进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等一批先进制造业企业,谋划推动一批重点项目,补足产业链短板,打造以朔州、忻州、大同为核心的晋北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基地。(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发展改革委)

4. 强化龙头企业培育。积极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强的领军企业,持续提升带动行业发展的技术优势和效益优势。支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联合等方式,加快纵向延伸、横向联合、跨越发展,打造成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影响力的龙头企业。鼓励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省、市三级重大专项课题和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等各类政策支持项目,在研发平台建设、重大技术攻关应用、高端人才引进培育、创新政策落实、产学研合作、知识产权管理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和优质服务。(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科技厅、省市场监管局)

5. 积极推进重点工程建设。聚焦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着力储备一批产业链关键环节补短板重点工程,实施一批产业带动性

强、集聚效应明显的重点工程,抢占提高产业竞争力的战略制高点。加大重点工程资金、用地、能源等要素保障力度,优化重点投资工程协调推进、建设管理全流程服务体系,提供审批“一站式、一条龙”服务,确保重点工程顺利落地并尽快投产。(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发展改革委)

(三)加强煤系高岭土材料创新能力

6. 加大新材料研发力度。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高校和科研院所为支撑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煤系高岭土材料创新体系。推进煤系高岭土企业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重点大学加强合作交流,充分利用怀柔实验室山西基地的研究力量,以煤系高岭土高附加值利用为研究重点,加大技术攻关力度,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广阔市场前景的产品。(责任单位:省科技厅、省工信厅)

7. 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化。瞄准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间信息不对称梗阻,实施“新材料产业创新融通工程”,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鼓励科研机构采取技术转让、技术许可、作价投资等方式,与相关企业自主选择、自愿合作,加快科研成果转化。(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科技厅)

8. 加快行业标准制定。瞄准国际行业标准水平,加快构建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标准体系。大力支持企业制定企业标准,鼓励我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的企业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的制修订,依托重点企业、高校、产业集群区,开展

煤系高岭土材料领域技术标准研制,提升煤系高岭土材料领域“山西标准”贡献率,促进科技、标准和产业发展一体化进程。(责任单位:省工信厅、省市场监管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组织领导,创新政策举措,做好政策的顶层设计和规划统筹,制定工作方案,加强配合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二)强化规划引领

积极推进我省“十四五”有关产业及科技专项规划中煤系高岭土材料产业相关内容,在规划布局、技术攻关、人才引进、平台搭建、项目推进、成果转化、金融扶持等方面给与大力支持。

(三)落实优惠政策

落实《山西省支持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晋政发〔2020〕18号)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电价机制等支持政策,用好我省关于建设人才强省优化创新生态的有关政策,贯彻相关财税政策。从金融支持、研究开发、人才培养、知识产权、对外合作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支持。

(四)加强人才培育和引进

支持企业从海内外引进煤系高岭土材料领域高端人才,鼓励企业与国内外重点高校联合培养煤系高岭土材料领域相关人才。引导省内高校院所与国内顶级研究机构或高校合作设立相应学科

专业,共同开展前瞻性关键共性技术研究,为产业发展培养人才梯队。

(五)加快产品市场应用

面向市场需求,加强煤系高岭土材料相关产品研发,落实国家及我省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保险补偿机制相关要求,支持企业突破新材料应用的初期市场瓶颈,提升下游应用企业积极性。帮助企业加快市场验证和产品迭代,打造本土品牌,拓展外部市场。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3月1日印发

